

乡里乡亲



匡庐水

文/庐山

几十年白驹过隙,但是时不时总会有几个乡亲的形象浮出脑海。一个叫大涛,一个叫腊梅,还有一个大伙叫他独眼龙。三个人跟我并不住一个村里,但都在镇子附近,低头不见抬头见。

大涛离我不远,也就十分钟的路程。那年头时兴搞社办企业,村子里头脑稍稍活泛一点的年轻人,或者在城里多少有点路子有个把亲戚的角色都会如此这般地去折腾。大涛就是这种主儿,他有个弟弟复员后分配在南京工作。大涛于是开起了预制板厂,镇上不少人家盖房子用的都是他生产的水泥预制板。生意着实红火过一阵。常识告诉我们,生产水泥预制板有两样不可或缺的原材料,一是水泥,一是钢筋。但是那年月这两种材料恰恰都是紧俏商品。他那个在南京工作的弟弟渐渐显出后劲不足捉襟见肘的态势。某天傍晚送材料来的时候,风尘仆仆的弟弟面有难色地低语说,这是最后一次了,他已经使出吃奶的力气了。大涛顿时犹如掉进了冰窖,从头顶凉到了脚板心。仔细一问,原来这最后一次弟弟竟扮了一回梁上君子。大涛大惊失色,骂道:怎不早说?你这不害死我了?弟弟好不委屈,老子冒这么大的风险怎么倒害死你了!其实大涛的本意是,万一败露,不仅把弟弟给坑了,自己在乡亲们眼里也就成了不仁不义的人,他这辈子就别想再翻身了。从此大涛金盆洗手。他的“上岸”竟十二分彻底,连庄稼地里的活也不干了,哪儿有酒往哪儿钻。好在他人缘不错,劣质的地瓜干酒整天醉醺醺的,倒也快活似神仙。

独眼龙姓赵。这伙计约莫四十出头。事实上他双目炯炯有神,而并非独眼。看人时总喜欢闭起一只眼来,久而久之大伙就送他个“独眼龙”的绰号。独眼龙在湖里放鸭子为生,以船为家。这伙计几乎不食人间烟火,每天早餐是湖水煮一海碗小鱼小虾外加两只鸭蛋,总之是靠水吃水,晚上一顿面疙瘩,所以养得膘肥肉壮。他的最大嗜好是吃肉,最好是蹄膀才过瘾。大伏天吃汗肉如雨下,他的绝招是整个人埋在水里只露出脑袋,一边大块朵颐一边发出久旱逢甘露般的欢声。人道是饱暖生淫欲,有一天他终于跟村上一个寡妇有了一腿。对这段恋情老赵很是上心。虽然那女人长得让人不敢恭维,但在他眼中却跟嫦娥似的。那一年中秋,老赵应邀到村子里跟哥们“抬石头”,散席后他嚼着牙花住相好家里晃悠。月色如洗,微风徐徐,令人心旷神怡。猛然间他发现前方小河边站着他熟悉的那个身影。至今我们都不明白,他竟突然疯狂地以百米赛跑的速度向那黑影冲了过去。刚等哥们几个缓过神来,只听哎哟一声惨叫,老赵随即直挺挺倒了下去。原来他把河边那棵摇曳的柳树当做了他的心上人,更为严重的是他以为对方意图投河轻生。为此他付出了右臂骨折和左眼失明的代价,成了名符其实的独眼龙。寡妇闻言,不顾儿女的阻挠,大大方方地搬到了船上。这大概就是因祸得福的意思。事后独眼龙解嘲说,值了,这就是命。

再来说说镇上供销社的营业员腊梅。那辰光有事没事我们几个哥们都喜欢转

到供销社去看看这个十里八乡公认的美人。高挑而丰腴,脸上抹一层厚厚的雪花膏,摆出一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神色。少年不知愁滋味的我们看到她比看露天电影都兴奋。要知道,那年头乡里三个月才放一次露天电影哩。

关于腊梅有着数不清的传闻,有人说她原先当教书先生的丈夫划成右派死在劳教队了,有人说她跟公社某某人某某人不清不白。而她现任的丈夫则是个皮匠,就是修补胶鞋解放鞋的鞋匠,那年月穿皮鞋者凤毛麟角,不知为什么这手艺人竟被叫做皮匠。而且乡亲们还一概称之为小皮匠。究其原因,也许是腊梅的这个皮匠丈夫生得太矮小的缘故,反正顶多一米高吧。据说是小儿麻痹之类毛病留下的后遗症。我们一直困惑于好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。就像常言说的那样:吃不到的葡萄大体都是酸的。奇怪的是两口子的日子风和日丽,相敬如宾。唯一的一次冲突发生在一个下午,小皮匠居然敢公然到供销社去叫板,手舞足蹈,面红耳赤,什么难听骂什么。腊梅不明就里,但却使出了至今令乡亲们津津乐道的致命一招:在好言相劝终无休战的情况下,只见腊梅步出柜台拦腰抱起小皮匠转身往空酱油缸里一放,没人帮助他只能待在那里永无出头之日。小皮匠顿时偃旗息鼓败下阵去。及至答案揭晓,愧得腊梅好多天都眼圈红彤彤的。原来是腊梅那个右派前夫回来了,小皮匠故意找茬意在离婚。

白云苍狗,日头出东月落西。我常常在梦中忆起那些纯朴且善良的乡里乡亲。

白云苍狗,日头出东月落西。我常常在梦中忆起那些纯朴且善良的乡里乡亲:一个叫大涛,一个叫腊梅,还有一个大伙叫他独眼龙。

曲终人不见,江上数峰青



稗海习得

文/习斌

北宋大词人苏东坡从杭州被召回京师,经过润州的时候,润州太守林子中设宴,盛情款待。席间,两名现场侑酒助兴的营妓突然递上文书,只见文书上写着:“郑容求落籍,高莹求从良。”原来,这两名营妓一个叫郑容,一个叫高莹。很显然,她们是想趁着有客人在此,希望太守能碍于情面,给予批准。林子中于是将文书递给苏东坡,看他该怎么办。

古时候,妓女无论是落籍还是从良,都需要经官府批准,然后方可除去教坊乐籍中的名字。苏东坡仅是途经润州,而不是地方官,林子中此时将文书递给他,分明是个睿智的考验。苏东坡如果批上自己的意见,无疑就“反客为主”了。苏东坡真不愧是个聪明人,只见他命人取来笔,在文书背面写了首《减字木兰花》:“郑庄好客,容我楼前先堕帻。落笔生风,籍籍声名不负公。高山白早,莹骨冰肌那解老?从此南徐,良夜清风月满湖。”

细细品味这首词,令人拍案叫绝。“郑庄好客”,这里引用的是汉代郑庄十分好客的典故。表面上看起来,似乎苏东坡是对林子中热情款待自己致以谢意,但事实上,将这首词的每个首字连缀起来,即成“郑容落籍,高莹从良”八个字。苏东坡委婉地表达了自己对这两名营妓请求的答复,而且又不失客人的身份。个中意蕴,妙不可言。

这个小故事见于宋孙宗鉴《东泉杂录》,读来颇为有趣,将诗词的含蓄之美,表现得酣畅淋漓。这里再讲一则收入明都穆《南濠诗话》里的小故事,故事里写诗的那个和尚,同样是通过诗句,巧妙地表达了自己的观点。

元代有个叫张雨的道士,晚年居住在茅山,很少会客。一天,有个和尚慕名而来,但书童像对待其他来客一样,将他拒之门外了。和尚对书童说:“去告诉你家主人,我是诗僧,有什么理由

拒绝见我呢?”听了书童的话,张雨写了一句诗“花径不曾缘客扫”,叫拿去给和尚。张雨分明有意要考察一下和尚的学问。看了这句诗,和尚不假思索,吟成一首:“久闻方外有神仙,只住华阳古洞天。花径不曾缘客扫,石床今许借僧眠?穿云去汲烧丹井,带雨来耕种玉田。一自茅君成道后,几人骑鹤下苍烟?”

这首诗,读来同样意趣无穷。首联表明自己慕名而来之意;颔联将张雨的那句“花径不曾缘客扫”嵌入其中,浑然天成;而尾联则是语带讥讽,意思是自从茅山的开山鼻祖三茅真君得道而去之后,茅山还有几名道士以天下苍生为念?这真是一首好诗。难怪书童将诗拿去给张雨看后,张雨大惊,赶紧出门迎客,将和尚让在上席,一连在茅山住了好几天。这就是诗词独特的魅力所在。

妙联佳句,讲求的是浑然天成,无雕饰之迹。有的诗人,平生仅留下一首,或是一句诗,即能青史留名,传诵千古,个中缘由,即在于此。唐“大历十才子”之一的钱起,便以一句“曲终人不见,江上数峰青”而闻名天下。这十个字看似平常,其中却有无数描摹不尽的风致。难怪《旧唐书》在提到这句诗时,称得自“鬼谣”,无非极赞其是神来之笔罢了。

这句诗出自钱起《省试湘灵鼓瑟》,是一首试帖诗。所谓试帖诗,又称“赋得体”,用于科举考试。这首诗是钱起参加科举考试时所作,并因此高中。《旧唐书》的“鬼谣”之誉,到了后人的笔记里,为这首诗的来历,演绎出了一则有趣的小故事。

有一次,钱起来到京口,住在旅店。夜晚,月光皎洁,颇为无聊的他外出散步。隐约间,听见有悠远的吟诗声传来,吟诵的便是那句“曲终人不见,江上数峰青”。而且不知道什么原因,吟诗的人一直就只念这两句。钱起很好奇,寻声而去,来到一户宅院前。可推门而

人,却发现院里根本没有。钱起将这两句暗记在心里,后来一直没有当回事。

玄宗天宝十年(751),钱起参加科举考试,试题是《湘灵鼓瑟》,要求写首五言排律诗。钱起自幼聪慧,博览群书,他知道这题目出自屈原《楚辞·远游》。他在提笔拟诗时,却迟迟未得佳构。苦思冥想之际,那天在京口时晚上的奇遇涌上脑际,钱起于是将那晚听来的诗句用在了诗的结尾,以此为韵,一气呵成,写成全篇。这首诗最终折服了主考官,钱起得以高中,没过多久,就被授予校书郎一职。

这则故事见于《唐诗纪事》等书,或许是为了印证《旧唐书》“鬼谣”的说法,不足为信。不过,钱起凭这两句诗,奠定了自己在大历文坛,乃至唐代诗坛的地位,这一事实,倒是一点不虚。



《省试湘灵鼓瑟》